

证券代码：603888

证券简称：新华网

公告编号：2025-015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175 号文《关于核准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新华网”）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1,902,936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7.69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总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437,192,297.84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费用以及发行手续费用等共计人民币 57,306,611.74 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379,885,686.10 元，上述资金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到位。经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出具瑞华验字【2016】01520010 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016 年至 2023 年，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632,585,229.97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 747,300,456.13 元，手续费支出 44,454.88 元，实现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171,901,689.68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余额 919,157,690.93 元。

（三）报告期内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859,919,240.90 元。明细如下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919,157,690.93
2	减：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74,365,327.62
3	减：累计使用的超募资金金额	0.00
4	减：手续费支出	10,000.20
5	加：利息收入、投资理财产品收入收到的资金	15,136,877.79
6	减：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859,919,240.9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投向变更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该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16 年 10 月，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方广场支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 年 7 月，公司和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和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 年 9 月，公司和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直属支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8 年 1 月，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方广场支行	11050160590000000561	5,033,723.01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0506230000000336000001	409,875,637.64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0506230000000336000002	333,259,918.51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0506230000000336000003	59,474,779.47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0506230000000336000004	48,983,008.64
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	51050140613700001360	507,838.01
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	32050159890000000194	453,019.78
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直属支行	44050158330300000475	2,331,315.84
合计			859,919,240.90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

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进行日常资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银行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上述事项已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保荐机构已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均为购买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具体实施及收益情况如下表：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年化收益率（%）	认购金额（人民币元）	实际收益（人民币元）	投资范围	是否赎回
1	南京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4 年第 1 期 57 号 97 天	结构性存款	2024-01-04	2024-04-10	2.50	116,000,000.00	781,388.89	该产品募集资金由南京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本金部分作为基础存款纳入南京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产品内嵌衍生产品部分投资于利率、汇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收益与衍生产品挂钩。	是
2	南京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4 年第 15 期 87 号 77 天	结构性存款	2024-04-12	2024-06-28	2.48	111,000,000.00	588,793.33	该产品募集资金由南京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本金部分作为基础存款纳入南京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产品内嵌衍生产品部分投	是

									资于利率、汇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收益与衍生产品挂钩。	
3	南京 银行	单 位 结 构 性 存 款 2024 年 第 27 期 75 号 78 天	结构性 存款	2024-07-03	2024-09-19	2.58	111,000,000.00	620,490.00	该产品募集资金由南京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本金部分作为基础存款纳入南京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产品内嵌衍生产品部分投资于利率、汇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收益与衍生产品挂钩。	是
4	南京 银行	单 位 结 构 性 存 款 2024 年 第 47 期 71 号 41 天	结构性 存款	2024-11-20	2024-12-31	2.42	60,000,000.00	165,366.66	该产品募集资金由南京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本金部分作为基础存款纳入南京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产品内嵌衍生产品部分投资于利率、汇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收益与衍生产品挂钩。	是

合计	398,000,000.00	2,156,038.88	—	—
----	----------------	--------------	---	---

3、董事会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及流动性的具体分析说明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到期后赎回，该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募集资金受限等重大风险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4、上市公司为确保资金安全所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与银行保持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经过谨慎研究论证，公司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延期，将“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将“成立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将“新华网全媒体信息应用服务云平台项目”“新华网移动互联网集成、加工、分发及运营系统业务项目”“新华网政务类大数据智能分析系统项目”及“新华网新媒体应用技术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10月27日。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2、公司于2024年11月11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调整募投项目之“新华网移动互联网集成、加工、分发及运营系统业务项目”、“新华网新媒体应用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及“成立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的内部投资结构。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7年4月17日及2017年5月1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暨部分募集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计划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规模由9,320.64万元变更为1,520.64万元，将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尚未投入的7,800.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设立新华网全资子公司，即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以及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8日、2017年5月12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为有效控制风险，保障项目收益水平，避免无效投入，公司募投项目资金仍审慎使用，各项目需要延期执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新华网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华网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新华网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				137,988.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36.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8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695.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6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 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 末投入 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 可行 性是 否发 生重 大变 化
新华网全媒体 信息应用服务 云平台项目	否	59,415.95	59,415.95	59,415.95	3,199.40	27,747.89	-31,668.06	46.70	2026 年 10 月 27 日	—	—	否
新华网移动互 联网集成、加 工、分发及运 营系统业务项 目	否	48,993.99	48,993.99	48,993.99	2,291.20	22,494.85	-26,499.14	45.91	2026 年 10 月 27 日	2,273.34	—	否
新华网政务类 大数据智能分 析系统项目	否	11,955.37	11,955.37	11,955.37	818.87	7,309.65	-4,645.72	61.14	2026 年 10 月 27 日	1,865.98	—	否

新华网新媒体应用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8,302.62	8,302.62	8,302.62	53.81	4,276.29	-4,026.33	51.51	2026年10月27日	—	—	否
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	是	9,320.64	1,520.64	1,520.64	472.77	1,220.64	-300.00	80.27 ¹	不适用 ¹	519.25	—	否
成立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	是	—	7,800.00	7,800.00	600.48	7,645.73	-154.27	98.02 ²	不适用 ²	2,254.62	—	否
合计	—	137,988.57	137,988.57	137,988.57	7,436.53	70,695.05	-67,293.52	51.23	—	6,913.1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2024年11月11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经过谨慎研究论证，公司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延期，将“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将“成立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5年9月30日，将“新华网全媒体信息应用服务云平台项目”“新华网移动互联网集成、加工、分发及运营系统业务项目”“新华网政务类大数据智能分析系统项目”及“新华网新媒体应用技术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6年10月27日。								

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² 截至2025年3月31日，成立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成立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	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	7,800.00	7,800.00	600.48	7,645.73	98.02 ³	不适用 ³	2,254.62	—	否
合计	—	7,800.00	7,800.00	600.48	7,645.73	98.02	—	2,254.62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³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成立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